河北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合办

河北法制报

政府法治 周刊

2012年11月29日
星期四
农历十月十六
第292期
本刊4版

我省将全面规范机动车环保检验工作

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河北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等三部政府规章

本报讯 （记者 **周欣艳 闫宏利**）11月22日，省政府召开第112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河北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河北省档案收集管理办法》《河北省海洋环境保护管理规定》三部政府规章，并将以政府令的形式公布实施。

省政府法制办主任秦博勇向会议作了这三部政府规章草案的情况说明。

据介绍，截至2011年底，我省机动车保有量已达680多万辆。随着机动车数量的快速增多，机动车排放的氮氧化物、碳氢化合物、颗粒物、一氧化碳等污染物对全省特别是城市市区内空气质量的影响日益增大，已成为直接影响空气质量的主要污染源。《河北省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办法》主要规范了以下内容：首先，对机动车排气污染的预防和控制工作作出具体规定。办法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采取措施，鼓励清洁燃料、使用清洁能源的机动车和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先进技术的研发、生产及使用。对排气污染物排放未达到当地采用的国家标准的机动车，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不予办理注册登记和转入登记手续。其次，全面规范了机动车环保检验工作。办法对在用机动车应当按期进行环保检验，机动车排气污染物排放检验方法的确定，环保检验机构的行为规则以及环保检验合格标志的管理等问题作出了具体规定。再次，明确了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职责。办法规定，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应当通过监督性检查、网络监控等方式，对机动车环保检验工作的公正性、准确性进行监督检查。同时规定，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应当加强对机动车燃料生产、销售的监督管理，及时查处生产、销售不合格燃料的违法行为。此外，还对机动车排气污染的投诉举报和社会监督等问题进行了明确。

档案是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个人在社会活动中直接形成的对国家和社会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字、图表、声像等不同形式的历史记录。档案收集是保证档案完整与安全，有效利用档案，为经济和社会发展服务的基础性工作。《河北省档案收集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档案接收范围，并对档案移交和征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办法的出台，将对我省进一步做好档案收集工作发挥积极作用。办法在第六条、第八条、第十条中，分别对按规定应当向各级国家档案馆移交档案的单位的种类和各级国家档案馆接收档案的范围等问题作出具体规定。在档案移交方面，办法规定，对移交各级国家档案馆的档案，各单位要按规定进行整理，经验收合格后办理移交手续，移交档案时要同时移交有助于了解档案内容和移交档案的单位历史的相关设备、工具和资料，并对档案的移交期限进行了具体规范。办法还对档案的征集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办法规定，各级国家档案馆对散存于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或者散失于境外对国家、社会具有保存价值的档案，可以依法予以征集。在第十六条、第十七条和第十八条中，对档案的寄存、捐赠、出卖，以及档案征集中可能出现的当事人对档案真伪、价值争议的处理办法等问题作出了具体规定。

《河北省海洋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的出台旨在进一步加强海洋环境保护工作，改善海洋生态环境。该办法对海洋环境监督管理、海洋生态环境保护、海洋环境污染防治等方面进行了规范。首先是关于海洋环境监督管理。加强海洋环境保护工作，不仅要明确有关部门的管理职责，还需要建立完善的法律制度和管理机制。为此，该规定根据《海洋环境保护法》，在第二章中对海洋环境保护规划和重点海域区域性海洋保护规划的制定、海洋环境监测监视网络建设、海洋环境调查评价、相关应急预案的编制，以及建立相邻海域污染联合治理和生态环境保护协调机制等问题进行了全面规范。其次，关于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保护、恢复和改善海洋生态环境，有利于促进我省海洋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该规定第三章中在典型海洋生态系统的保护与修复、海洋生物资源养护、海洋自然保护区和特别保护区的建立、海岸侵蚀和海水入侵地区的综合治理，以及无居民海岛及其周围海域的开发利用等方面，对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出明确规定。再次，关于海洋环境污染防治。加强海洋环境保护，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是关键。该规定第四章对重点海域污染物排海总量控制、入海河流断面水质保护管理、入海排污口设置、向海域排放陆源污染物、建设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船舶废弃物的集中处理，以及海洋生态环境损害补偿和渔业资源损害赔偿等问题作出具体规定。第四是关于海洋环境影响评价。该规定在第五章中，对海岸、海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等内容进行了细化。这些规定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一致，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有利于保证海岸、海洋工程建设项目符合海洋功能区划和海洋环境保护规划的要求，保护海洋环境和海洋资源。

我省地税系统第一批网上办税服务厅正式上线

近日，我省地税系统第一批网上办税服务厅系统在保定、邯郸、石家庄、唐山正式上线开通，纳税人通过网上办税服务厅系统办理涉税事项，税务人员积极为纳税人提供咨询服务，指导纳税人进行网上报税，这种便利的办税方式受到纳税人的一致好评。图为邯郸市地税工作人员正在查看网上办税服务厅运行情况。

韩税 摄

省财政厅 积极推进法治型财政建设

规范性文件清理进行时

近年来，根据省政府的统一要求，省财政厅认真开展了清理规章、规范性文件工作。

财政规章、规范性文件涉及财税政策、财政收支、非税管理、政府采购等各个领域，专业性强，清理难度大，如果仅靠日常工作中零敲碎打，很难保质保量完成。为此，省财政厅建立了以法制机构为主，各处室业务骨干、专家学者参加的清理工作小组，利用休息时间，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智慧，攻坚克难，对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拉网式清理，并对重点难点问题开展反复讨论研究。在清理工作中，除了注重吸收各业务处室的意见外，高度重视专家的建议，充分利用专家的法律和财政专业知识，使其能站在第三方的角度提出相对客观的意见，保证了清理工作的质量。

财政厅是省政府重要的综合经济管理部门，牵头起草的政府规章20余件，制发的规范性文件近2000件，如果不分重点，均衡施力，不仅时间上难以保障，也影响清理工作的效果。为此，根据省政府清理工作的要求和财政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特点，重点清理关系公众切身利益的税收、非税类政府规章。将规范性文件进行分类：原文转发财政部文件，以财政部清理结果为准；附意见转发财政部的文件，重点对所附意见进行清理；实施超过5年的文件，一律废止和大修。排除以上三类文件后，将清理工作的重点放到最近5年制发的文件，重点检查有无违规设立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以及提取手续费、工作经费等问题，有效提高了清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规范性文件是法律法规、国家方针政策与具体行政行为之间重要的桥梁纽带，在财政管理中占据重要地位。提高和确保规范性文件质量，是一项全方位的系统工程，不仅需要法制机构严格把关，更需要业务处室真正树立依法理财的理念；不仅需要集中时间、集中精力的运动式清理，更需要建立完善的工作机制，加强日常合法性审查。为此，财政厅从制度建设入手，在建立完善规范性文件定期清理、后评估制度的基础上，经厅长办公会讨论通过，印发了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明确规范性文件的起草主体、制发程序、规范内容、禁止条款，将合法性审查作为制发文件的必备环节，将违反上位法、超越职权范围、不符合法定程序等内容，列为审查纠正的重点，确保规范性文件质量的稳步提高。

按照省政府部署要求，省财政厅2010年对牵头起草的政府规章已进行了一次全面清理，修订8件，废止2件。出台的《河北省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规定》，立法贴近民意、公开透明广纳社会公众监督的做法，得到了众多媒体的关注和肯定。财政厅对2010年6月30日前制定的近2000件规范性文件进行了全面彻底清理，对修改内容较多或者超过有效期的规范性文件，全部列入2011年大修范围，保障了财政规章、规范性文件体系的合法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并向社会公布清理结果：继续保留131件、废止424件、宣布失效347件、转发财政部继续使用738件。在2011年，财政厅作为先进典型，在全国财政系统规范性文件工作会议上介绍了经验。今年，将利用年底两个月时间，按规定对2011年前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再次进行定期全面的清理，目前该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李时波）

一周法治

（11月22日—28日）

11·22 陕西落实职工带薪年休假制度

为保障职工带薪年休假权利，陕西省日前正式出台《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职工带薪年休假制度的意见》。文件将年休假执行情况纳入各地、各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对年休假制度执行不力和落实不好的单位，取消各类先进评选资格，查究单位主要负责人的责任。

11·23 明年春节长假高速继续对小客车免费

交通运输部新闻发言人何建中在23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表示，明年春节将继续实行高速公路小客车免费通行政策。

今年国庆长假小客车免费通行政策首次实施，在刺激出行的同时，也带来拥堵等问题。对于即将到来的春节，何建中表示，春节期间小客车高速免费通行政策，将争取在评估总结的基础上做得更好一些。

何建中透露，将尽快出台包括对收费站的管理、交通疏导引导以及服务保障和信息发布管理的措施和应急预案。

11·24 南京网络征集新一年政府待办民生实事

南京市政府正通过网络面向全体市民公开征集2013年度民生及社会事业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据了解，征集内容包括，围绕就业再就业、社会保障、社会救助、文教卫生、安居住房等，能够使较大范围和多数民众受益的民生实事项目，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市民登录政府网站“中国南京”便可进行操作，征集时间截止到11月底。

11·25 广东拟将符合条件艾滋病人纳入低保

11月25日，广东省政府发布广东省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二五”行动计划。该计划称，当前艾滋病流行形势仍然严峻，性传播已成为主要传播途径，传播方式更加隐蔽。“十二五”期间，民政部门将加强对感染者和病人的救助工作及晚期病人的情感支持和临终关怀，将符合条件的感染者和病人纳入最低生活保障，并保护他们的隐私。

11·26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明年实施

国务院日前制定发布了《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条例》将于2013年1月1日起实施。

《条例》规定，对生产者未按照规定停止生产、销售或者进口缺陷汽车产品，隐瞒缺陷情况或拒不召回的，处缺陷汽车产品货值金额1%以上10%以下的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质检总局法规司司长刘兆彬介绍，这意味着罚款金额最高可超过1亿元。而且，情节严重的还将被吊销有关许可。

11·27 我国城乡养老保险将实现衔接转换

我国城乡养老保险将实现衔接转换，人社部近日就《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公开征求意见，截至12月16日。《办法》提出，我国职工养老保险、新农保以及城镇居民养老保险将实现衔接转换，缴费年限也将明确换算办法。

《办法》规定：对于我国现行的三类养老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加过两种或两种以上的人员，可衔接转换养老保险。而只参加了一种保险制度，在跨地区转移时，依然按照各制度自身的规定转移接续。

11·28 杭州明年开始推行垃圾分类投放

杭州市政府近日下发《杭州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计划到2015年，杭州市区将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实现生活垃圾人均产生量零增长。其中要求，明年起，大力推进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公共场所等区域的垃圾分类投放。

本刊负责人：周欣艳 本刊编辑：闫宏利 李倩军
实习编辑：王泽 微机：杨建敏